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登记信息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 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此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为 408.00 万股，上市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017.826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3,425.8260 万元，股本由 13,017.8260 万股变更为 13,425.8260 万股。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书面授予协议、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等。

二、《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情况

变更登记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注册资本	壹亿叁仟零壹拾柒万捌仟贰佰陆拾元整	壹亿叁仟肆佰贰拾伍万捌仟贰佰陆拾元整

除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外，公司《营业执照》所载的其他登记事项保持不变。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 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13,017.8260 万元人民币。	第 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13,425.8260 万元人民币。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3,017.82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3,425.826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8 月修订）。

四、备查文件

《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